

关于珠海市斗门区 2022 年区本级 预算调整方案的报告

2022 年 10 月 10 日在斗门区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常委会上

区财政局局长 黄雄飞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受区人民政府的委托，现向区人大常委会报告 2022 年斗门区本级预算调整情况，请予审议。

在区委的正确领导下，在区人大的监督指导下，区政府多措并举组织收入，加强财政支出管理，财政预算收支执行情况基本良好，但下半年以来，土地出让完成情况较预期落后较多，收支矛盾较为突出，为确保年度财政收支平衡，需及时调整预算。

一、预算调整依据及重点事项

（一）根据区税务部门、自然资源部门关于预算调整的意见，调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二）根据上级转移支付及债务转贷收入下达通知的要求，调整上级转移支付收入、债务转贷收入及对应的支出。

（三）结合各预算单位关于预算调整的意见，调整部门预算支出。

（四）根据存量资金的盘活使用规定，加大对结转结余、支出进度慢的二次分配资金清理回收，统筹用于亟待发展的领域。

二、全区预算调整情况

(一) 一般公共预算调整情况。

1. 收入调整。

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由年初预算的 805,051 万元调整为 867,343 万元，调增 62,292 万元。主要是增加上级转移支付收入和再融资债券收入（详见附件 1 表 4）。其中：

(1)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由年初预算的 369,876 万元调整为 323,688 万元，调减 46,188 万元，由年初自然口径增长 4.5% 调整为自然口径下降 8.5%，扣除留抵退税因素后同比下降 2.3%。具体情况如下：

① 税收收入 288,964 万元调整为 222,100 万元，调减 66,864 万元。对主要税种收入调整如下：

一是增值税由年初预算的 94,500 万元调整为 57,500 万元，调减 37,000 万元。主要是预计全年留抵退税 35,000 万元，国内增值税调增 11,600 万元；调库指标剩余不足，免抵调增增值税调减 13,600 万元。

二是企业所得税由年初预算的 35,100 万元调整为 25,900 万元，调减 9,200 万元。主要是今年汇算清缴所得减少及缓缴政策影响。

三是个人所得税由年初预算的 9,010 万元调整为 5,030 万元，调减 3,980 万元。主要是受股权转让、股息等减少影响。

四是城市维护建设税由年初预算的 22,000 万元调整为 23,500 万元，调增 1,500 万元。主要是根据 1-8 月份实际收入进度进行调整。

五是城镇土地使用税由年初预算的 2,800 万元调整为 5,200 万元，调增 2,400 万元。主要是预计年底前清缴年度应纳税收。

六是契税由年初预算的 53,249 万元调整为 49,500 万元，调减 3,749 万元。主要是受土地出让进度减缓影响。

七是资源税由年初预算的 500 万元调整为 160 万元，调减 340 万元。主要受竹仔岭矿产未能如期开采影响。

②非税收入由年初预算的 80,912 万元调整为 101,588 万元，调增 20,676 万元，增幅由-15.5%调整为 6.1%。主要调整如下：

一是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由年初预算的 5,250 万元调整为 5,850 万元，调增 600 万元。主要是今年起公办幼儿园保育费上缴财政，但人防费较年初预计减少。

二是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由年初预算的 12,742 万元调整为 32,535 万元，调增 19,793 万元。主要是增加矿产资源以及其他国有资源处置收入。

三是政府住房基金由年初预算的 10 万元调整为 143 万元，调增 133 万元。主要是加大非税收入挖潜力度。

(2)上级转移支付收入由年初预算的 163,617 万元调整为 261,509 万元，调增 97,892 万元，主要调整：一是增加留抵退税中央补助 18,234 万元，其他一般性补助 5,839 万元；二是根据 1-9 月收到上级追加的专项转移支付情况调增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73,819 万元。

(3)新增债务转贷收入 16,072 万元，调增 16,072 万元。

全部为转贷省级再融资债券收入。

(4)调入资金由年初预算的 207,077 万元调整为 201,930 万元，调减 5,147 万元，主要是根据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需求减少政府性基金预算调入资金。

(5)上年结转收入由年初预算的 27,684 万元调整为 27,347 万元，调减 337 万元。主要是根据决算数调整。

2.支出调整。

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由年初预算的 805,051 万元调整为 867,343 万元，调增 62,292 万元。具体调整如下：

(1)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由年初预算的 664,364 万元调整为 759,517 万元，调增 95,153 万元，增幅由年初的-4.7%调整为 8.9%，主要是根据收支平衡、保障重点的原则对支出进行了调整以及上级专项转移支付支出增加。主要科目调整情况如下：

①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由年初预算的 74,352 万元调整为 69,732 万元，调减 4,620 万元。主要是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

②教育支出由年初预算的 150,848 万元调整为 151,724 万元，调增 876 万元。主要是增加购买公办学位经费。

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由年初预算的 155,613 万元调整为 170,894 万元，调增 15,281 万元。主要是增加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补助支出。

④卫生健康支出由年初预算的 83,694 万元调整为 100,005 万元，调增 16,311 万元。主要是增加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支出。

⑤节能环保支出由年初预算的 3,071 万元调整为 4,165 万元，调增 1,094 万元。主要是增加上级专项补助支出。

⑥城乡社区支出由年初预算的 28,672 万元调整为 24,832 万元，调减 3,840 万元。主要是汇编镇级支出调减。

⑦农林水支出由年初预算的 31,447 万元调整为 31,384 万元，调减 63 万元。主要是调减执行率低及非刚性支出。

⑧资源勘探信息支出由年初预算的 50,658 万元调整为 104,689 万元，调增 54,031 万元。主要是增加市级对爱旭第二期补助支出。

⑨住房保障支出由年初预算的 2,124 万元调整为 4,719 万元，调增 2,595 万元。主要是增加省级补助的保障性住房建设支出。

(2) 上解支出由年初预算的 92,910 万元调整为 60,386 万元，调减 32,524 万元。主要是清算计提教育资金、农田水利建设资金省级分成今年暂不上解。

(3) 上年结转安排的支出由年初预算的 27,684 万元调整为 27,347 万元，调减 337 万元。

3. 结余情况。

收支相抵，全区一般公共预算结转结余为 0。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调整情况。

1. 收入调整。

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入由年初预算的 932,999 万元调整为 1,204,848 万元，调增 271,849 万元。主要是新增专项债券收入调增 350,000 万元（详见附件 1 表 8）。

(1)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由年初预算的 621,398 万元调整为 441,715 万元，调减 179,683 万元。调整项目如下：

①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由年初预算的 584,663 万元调整为 402,943 万元（国有土地出让价款收入预计 464,620 万元，剔除应上划和计提的农发金、新增建设用地有偿使用费、国有土地收益基金等 61,677 万元后，土地出让净收入 402,943 万元），调减 181,720 万元。主要是根据自然资源部门关于全年土地出让的计划，结合 1-8 月土地出让收入完成进度进行调整。

②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由年初预算的 25,235 万元调整为 27,272 万元，调增 2,037 万元。主要是根据 1-8 月收入进度调整。

(2) 上级转移支付收入由年初预算的 176,178 万元调整为 277,183 万元，调增 101,005 万元。主要是调减年初预计的园区建设市级补助收入 150,000 万元、同时调增 A 片区土地出让返还收入 158,800 万元及专项补助收入 92,205 万元。

(3) 债务转贷收入由年初预算的 120,000 万元调整为 470,000 万元，调增 350,000 万元，主要是根据市财政正式下达我区的专项债务转贷收入进行调整。

(4) 上年结转收入由年初预算的 15,423 万元调整为 15,950 万元，调增 527 万元。主要是根据决算数调整。

2. 支出调整。

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支出由年初预算的 922,999 万元调整为 1,204,848 万元，调增 281,849 万元（详见附件 1 表 9）。

(1)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由年初预算的 538,078 万元调整为 828,510 万元，调增 290,432 万元。主要科目调整情况如下：

①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由年初预算的 360,299 万元调整为 282,125 万元，调减 78,174 万元。主要是受土地出让进度减缓影响，暂缓安排部分政府投资工程项目支出。

②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由年初预算 23,763 万元调整为 27,272 万元，调增 3,509 万元。主要是增加污水处理支出。

③ 其他政府性基金支出由年初预算的 120,604 万元调整为 482,707 万元，调增 362,103 万元。主要是调增专项债券资金安排的支出。

④ 债务付息支出由年初预算的 21,158 万元调整为 23,716 万元，调增 2,558 万元。主要是根据上级下达的年度付息计划进行调增。

⑤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由年初预算的 206 万元调整为 442 万元，调增 236 万元。主要是今年新增专项债券发行费用增加。

(2) 调出资金由年初预算的 203,190 万元调整为 194,568 万元，调减 8,622 万元。主要是根据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需求调整调出资金。

(3) 上年结转安排支出由年初预算的 15,423 万元调整为 15,462 万元，调增 39 万元。主要是根据决算数调整。

3.结余情况。

收支相抵，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结转结余由年初预算的10,000万元调整为0，调减10,000万元。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整情况。

1.收入调整。

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收入不作调整。

2.支出调整。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支出10,021万元不做调整。其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由年初预算的6,123万元调整为2,648万元，调减3,475万元，调减的支出转至国企缴回的存量资金中安排，调出资金相应增加3,475万元。

3.结余情况

收支相抵，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结转结余为0。

三、区本级预算调整情况（汇总白藤街道预算调整）

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由年初预算的763,643万元调整为841,239万元，调增77,596万元。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由年初预算的763,643万元调整为841,239万元，调增77,596万元。区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入由年初预算的932,999万元调整为1,204,848万元，调增271,849万元；区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支出由年初预算的922,999万元调整为1,204,848万元，调增281,849万元。区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不作调整（详见附件1表2）。

四、区直预算调整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调整。

1.收入调整。

区直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由年初预算的 761,004 万元调整为 841,340 万元，调增 80,336 万元（详见附件 1 表 6）。主要调整情况如下：

（1）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由年初预算的 249,374 万元调整为 229,620 万元，调减 19,754 万元，增幅由年初自然口径增长 4%调整为自然口径下降 4.2%，扣除留抵退税因素后同比下降 0.4%。其中：

①税收收入由年初预算的 174,200 万元调整为 135,424 万元，调减 38,776 万元，增幅由年初自然口径增长 14.9%调整为自然口径下降 10.7%，扣除留抵退税因素后同比下降 3.2%。主要是根据最新预测税收对年初区直收入预算进行调整。

②非税收入由年初预算的 75,174 万元调整为 94,196 万元，调增 19,022 万元，增幅由-14.7%调整为 6.9%。主要是矿产资源收入和其他国有资源处置收入调增 18,139 万元。

（2）上级转移支付收入由年初预算的 163,617 万元调整为 261,509 万元，调增 97,892 万元。主要调整：一是调增一般性转移支付资金 24,073 元；二是根据实际收到上级追加的专项转移支付情况调增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73,819 万元。

（3）债务转贷收入调增 16,072 万元。主要是增加省级转贷债务化解的再融资债券收入。

（4）调入资金由年初预算的 207,077 万元调整为 201,930 万元，调减 5,147 万元。

(5) 下级上解收入由年初预算的 76,455 万元调整为 68,065 万元，调减 8,390 万元。主要是镇级应上解的学校和卫生院支出较年初预测数有调整。

2.支出调整。

区直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由年初预算的 761,004 万元调整为 841,340 万元，调增 80,336 万元（详见附件 1 表 7）。

(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由年初预算的 583,448 万元调整为 696,645 万元，调增 113,197 万元，增幅由-0.5%调整为 18.8%。

(2) 上解支出由年初预算的 92,910 万元调整为 60,386 万元，调减 32,524 万元。主要是清算计提教育资金、农田水利建设资金省级分成今年暂不上解。

3.结转结余情况。

收支调整后，区直一般公共预算结转结余为 0。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调整。

1.收入调整。

区直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入由年初预算的 932,999 万元调整为 1,204,848 万元，调增 271,849 万元。主要是增加专项债券收入（详见附件 1 表 8）。

(1)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由年初预算的 621,398 万元调整为 441,715 万元，调减 179,683 万元。

①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由年初预算的 584,663 万元调整为 402,943 万元，调减 181,720 万元。

②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由年初预算的 25,235 万元

调整为 27,272 万元，调增 2,037 万元。

(2) 上级转移支付收入由年初预算的 176,178 万元调整为 277,183 万元，调增 101,005 万元。主要是调减年初预计的园区建设市级补助收入 150,000 万元、同时调增 A 片区土地出让返还收入 158,800 万元及专项补助收入 92,205 万元。

(3) 债务转贷收入由年初预算的 120,000 万元调整为 470,000 万元，调增 350,000 万元，主要是根据市财政正式下达我区的专项债务转贷收入进行调整。

(4) 上年结转收入由年初预算的 15,423 万元调整为 15,950 万元，调增 527 万元。主要是根据决算数调整。

2.支出调整。

区直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支出由年初预算的 922,999 万元调整为 1,204,848 万元，调增 281,849 万元(详见附件 1 表 9)。

(1)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由年初预算的 538,078 万元调整为 828,510 万元，调增 290,432 万元。

(2) 调出资金由年初预算的 203,190 万元调整为 194,568 万元，调减 8,622 万元。主要是根据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需求调整调出资金。

3.结余情况。

收支相抵，区直政府性基金预算结转结余由年初预算的 10,000 万元调整为 0，调减 10,000 万元。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整情况。

1.收入调整。

区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收入不作调整。

2.支出调整。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支出 10,021 万元不做调整。其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由年初预算的 6,123 万元调整为 2,648 万元，调减 3,475 万元，调减的支出转至国企缴回的存量资金中安排，调出资金相应增加 3,475 万元。

3.结余情况

收支相抵，区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结转结余为 0 万元。

五、债券资金安排使用情况

（一）新增专项债券的安排情况。

我区新增债券由年初预算的 120,000 万元调整为 470,000 万元，调增 350,000 万元（详见附件 2）。

（二）再融资债券的安排情况。

市财政局 2022 年下达我区再融资债券额度 16,072 万元。按照上级债务化解要求，拟安排用于 3 个项目的债务偿还支出，具体为：2022 年广东省地方政府再融资一般债券（二期）--2022 年广东省政府一般债券（九期）9 万元，2022 年广东省地方政府再融资一般债券（五期）--2022 年广东省政府一般债券（十二期）2,798 万元，2022 年广东省地方政府再融资一般债券（六期）--2022 年广东省政府一般债券（十三期）13,265 万元。

六、上级转移支付收入情况

截至 8 月 30 日，共收到中央、省、市下达的转移支付收入 300,68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转移支付收入 199,755 万元，具体包括一般性和返还性收入 86,546 万元、专项转移

支付收入 113,20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 100,921 万元，主要包括市补涉农专项转移支付资金-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类 15,250 万元，市补斗门区水利项目 2022 年度奖补资金 24,400 万元，市补 2021 年度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经济补偿资金 11,039 万元，市补生态环保产业园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2022 年上半年建设资金 10,100 万元等；国有资本经营转移支付收入 10 万元。

七、存量资金盘活使用情况

今年以来，为增强常态化疫情防控下财政保障能力，区财政进一步加大对存量资金的盘活力度，本次预算调整拟盘活存量资金 22,300 万元，来源主要是预算单位缴来以往年度结转结余资金（详见附件 3）。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我们将紧紧围绕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实施更加积极有为的财政政策，充分发挥积极财政的逆周期调节作用，统筹做好疫情防控常态化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以上是 2022 年区本级预算调整方案，请予审议。

- 附件：1.斗门区 2022 年区本级预算调整方案附表
2.斗门区 2022 年债券支出安排明细表
3.斗门区 2022 年财政存量资金盘活使用情况表
4.斗门区 2022 年区直预算调整项目明细表
5.关于 2022 年白藤街道预算调整方案的报告
6.白藤街道 2022 年预算调整方案附表

7.白藤街道 2022 年预算调整项目表